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沂源县委员会
第三次会议提案第 18 号

(类第号)

案由：关于数智化新农村建设的提案

初审意见: 主办单位:

会办单位：_____

审查意见：主办单位：

会办单位: _____

会办单位:

分别办理单位: _____

2024 年 1 月

关于数智化新农村建设的提案

近年来，随着我县现有行政村全面实现“千兆网络”，数字乡村建设取得巨大成效，手机成为新农具，数据成为新农资，带火了乡村土特产品，民俗旅游，也逐步培育形成一批质量好、品质优、产地绿色无公害的农村电商产品品牌，乡村网络文化繁荣发展。但距离数字化智慧乡村建设还有较大差距，虽然我县信息网络建设逐步完善，但是信息化水平不高，普遍存在着信息化硬件设施相对不足、信息化软件应用水平较弱、农村居民的数字终端普及程度相对不高等情况，亟需做好“强基础”和“补短板”的关键工作，以提升农村数智化水平，为此建议：

一、进一步完善乡村数智化工程新基建。加强网络建设支持，充分发挥省市公司的引导、带动和放大作用，积极参与数智乡村建设，深入推进新一代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快推动农村5G、物联网、千兆宽带网络发展，持续提升乡村网络质量水平，不断完善涉农信息服务和终端供给，为乡村数智化转型发展奠定坚实基础，实现数字技术与农业的深度融合，推进智慧水利、智慧农业、智慧物流建设，筑牢数字智慧乡村的发展基础；需要政府统筹，推动城乡间数字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，以物联网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，将数字资源由城市向乡村扩散，打通城乡融合的断点与堵点，打破地域、交通等传统因素与乡村发展的限制，推进城乡间要素的自由流动，从而促进城乡融合，助力乡村发展。

二、进一步挖掘乡村数字新业态、新模式的潜力。在深入实施“数

智网络‘慧’种植、利用多媒体播平台‘慧’宣传、利用手机终端‘慧’管理”的基础上，加快推广5G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经营管理深度融合，围绕“智慧农业、绿色低碳、智慧用能”建设主线，打造乡村振兴智慧共享管理云平台，并依托智慧共享云平台，构建状态全面感知、信息高效协同和应用便捷灵活的乡村智慧共享生态圈，盘活农村产业资源，丰富农村产业体系，推进农业数字化转型，建设智慧农业示范项目，拓展乡村经济新业态，实现智慧用能和乡村产业、农村生活的深入融合，持续带动现存就业和经济增收，助力“数智”乡村建设。通过数据平台显示，沂源83.30%的农户能够使用智能手机，城区家庭网络条件相对较好，农民手机每日平均使用时长也明显高于农村，手机使用与农民年龄、文化素质等密切相关，50岁以上农民占不使用智能手机群体的97.05%，初中以下受教育程度者占仅用手机接打电话群体的90.19%。无智能手机的受访农户，其家庭成员以50岁以上老人为主，留守群体特别是老龄群体对手机功能的适应能力不足，较少接触到数字红利。但是沂源手机用户到达数36万户，其中老年机近6万户占比16.7%。

三、提案建议，需要针对不同地区农民的差异化需求，特别是结合农村留守人口的信息使用特点，畅通农村信息传播渠道，加强农村地区人口使用信息资源的能力，加快农业农村数字化转型过程，强化数字红利的包容普惠性，避免乡村老龄群体、留守群体等成为数字时代中的落伍者。